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Vered Financial Hol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微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5)

**內幕消息
委任獨立專業顧問**

本公告乃由中微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的內幕消息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委任獨立專業顧問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獨立調查委員會決議委任獨立法證顧問以進行調查。獨立調查委員會亦已委聘法律顧問以就調查提供法律意見。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i)調查的發展情況及結果；及(ii)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微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渡邊智彥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本公司執行董事渡邊智彥先生、李峰先生、倪新光先生及李巍女士；(2)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搏洋先生；及(3)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文遠華先生、周暉女士及董皞先生。